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

China Health Technology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健康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9)

自願公告 戰略合作備忘錄

本公告乃由中國健康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戰略合作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5月16日，本公司與福建寧德斯庫拉科技有限公司（「斯庫拉」）訂立不具法律效力及約束力的戰略合作備忘錄（「戰略合作備忘錄」），根據戰略合作備忘錄，雙方同意合作共同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發展有關人參萃取離子能量水研發、銷售的業務（「合作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林業管理、人參種植及貿易。

斯庫拉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業務致力於人參萃取離子能量水研發和銷售、食用農產品批發零售、初級農產品收購及銷售。

根據戰略合作備忘錄，為共同發展合作業務，本公司具有人參種植及銷售業務的優勢，將與斯庫拉在人參萃取技術研發及銷售等各方面加強交流協作，互補共用。

雙方將於適當時候就合作業務訂立正式協議。

合作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與斯庫拉簽署戰略合作備忘錄，將有利於本集團發展人參種植及人參深加工業務。該業務活動可提升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董事會認為，開展新業務活動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所信，斯庫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之第三方。

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戰略合作備忘錄項下所擬事項仍須待訂立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且未必會如所述般落實或根本不會落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另行刊發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合作業務之進一步發展。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健康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凌鋒教授

香港，2024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凌鋒教授及王義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中隆先生、周穎楠先生及畢雪女士。